



413108S-2018



孟州市铭业食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MMS 0007S-2018

含乳固体饮料

2018-10-09 发布

2018-10-09 实施

孟州市铭业食品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文本按 GB/T 1.1《标准化工作导则第 1 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》的规定编写。

本标准由孟州市铭业食品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起草人：李文杰。

H N

Q B

含乳固体饮料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含乳固体饮料的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标签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全脂奶粉、白砂糖、麦芽糊精、食用葡萄糖为原料，经配料、混合、包装加工而成的含乳固体饮料。

2 要求

2.1 原料

2.1.1 白砂糖应符合 GB/T 317、GB 13104 的规定。

2.1.2 全脂乳粉应符合 GB 19644 的规定。

2.1.3 麦芽糊精应符合 GB/T 20884、GB 15203 的规定。

2.1.4 食用葡萄糖应符合 GB/T 20880、GB 15203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验方法
性 状	粉末状、疏松无结块	将样品倒入洁净白瓷盘中，在室内自然光下观察其性状、色泽，嗅其气味，然后以温开水漱口，品尝其滋味，并检查有无外来杂质。
色 泽	原料物质应有的色泽	
气、滋味	具有该产品应有的滋味和气味，无异味	
杂 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蛋白质, g/100g	\geq 20	GB 5009.5
水分, g/100g	\leq 6.0	GB 5009.3
脂肪, g/100g	\geq 20	GB 5009.6
*铅(以 Pb 计), mg/kg	\leq 0.8	GB 5009.12
*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		

2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微生物限量

项目	采样方案 ^a 及限量				检验方法
	n	c	m	M	
菌落总数, CFU/g	5	2	10 ³	5×10 ⁴	GB 4789.2
大肠菌群, CFU/g	5	2	10	10 ²	GB 4789.3 中的平板计数法
沙门氏菌, /25g	5	0	0	-	GB 4789.4
金黄色葡萄球菌, CFU/g	5	1	100	1000	GB 4789.10 第二法
霉菌, CFU/g ≤	50				GB 4789.15
注: 1、a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.1 和 GB/T 4789.21 执行。					
2、n 为同一批次产品应采集的样品件数; c 为最大可允许超出 m 值的样品数; m 为微生物指标可接受水平的限量值; M 为微生物指标的最高安全限量值。					

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6 食品生产加工过程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2695 和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7 其它卫生要求

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应符合 GB 2760 的规定;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; 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: 感官要求、水分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脂肪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的检验。型式检验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全脂奶粉、白砂糖、麦芽糊精、食用葡萄糖为原料，经配料、混合、包装加工而成的含乳固体饮料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QB/T 4791《植脂末》、GB710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》、GB/T 29602《固体饮料》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本标准规定了含乳固体饮料的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标签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等。

本标准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H N

孟州市铭业食品有限公司

Q B